

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新字第11153090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備註一、三、四

開會事由：「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」環境保護監督小組第
六次定期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1年5月30日(星期一)下午2時整

開會地點：本次會議採視訊會議

主持人：祝召集人惠美

聯絡人及電話：連嘉一 (02)86871266分機5504

出席者：陳副召集人章波、許瑩珠委員、郭清泉委員、李啓源委員、沈欽裕委員、
王信崇委員、黃基森委員、宋宏一委員、梁素秋委員、金伯泉委員、邱庭
緯委員、李淑惠委員、張修銘委員、黃莉琳委員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
督察總隊(不含領據)

列席者：

副本：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北投
區公所、新北市淡水區公所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會議簡報、第5次定期會議委員意見回復表及會議資料
(111年第1季季報摘要)各1份供參。
- 二、請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與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
公司與會簡報及備詢。
- 三、鑒於近期COVID-19疫情嚴峻，本次審查會議採視訊連線方式
進行，請先行下載會議軟體Webex Meetings，依照附件（



如附件1－視訊會議使用手冊) 使用說明於會議時間輸入相關資訊(會議號：25160076527，密碼：20220530進入會議)，並請於會議當日前20分鐘加入線上會議室，會議將於下午2時準時召開；另為避免訊號不穩影響會議進行，請於會前確認相關設備以利會議進行。

- 四、隨函檢附本次出席會議之委員出席費領據1份(如附件2)，待會議結束後，請委員協助確認相關資料後於後方欄位簽名，並以電子郵件或傳真之方式回傳予本局，以利本局後續撥付委員出席費。

